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全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试点城市项目</td><td colspan="2">项目年份</td><td>202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主管部门(单位)</td><td colspan="6">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r>
<tr><td rowspan="2">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年初预算数</td><td colspan="2">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td><td colspan="3">财政拨款数</td><td>指标结余数</td></tr>
<tr><td>1700.00</td><td colspan="2">-1500.00</td><td colspan="3">200.00</td><td>0.00</td></tr>
<tr><td rowspan="2">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td><td rowspan="2">财政拨款数</td><td rowspan="2">实际支付数</td><td colspan="2" rowspan="2">资金结余、结转数</td><td colspan="2">其中：</td></tr>
<tr><td>结转数</td><td>财政收回数</td></tr>
<tr><td>200.00</td><td>200.00</td><td colspan="2">0.00</td><td>0.00</td><td>0.00</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td><td colspan="3">子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实际金额（万元）</td></tr>
<tr><td colspan="3">合计</td><td colspan="2">200</td></tr>
<tr><td colspan="3">会议、考察经费</td><td colspan="2">8.8</td></tr>
<tr><td colspan="3">项目宣传推广经费</td><td colspan="2">47.2</td></tr>
<tr><td colspan="3">技术研究专项经费</td><td colspan="2">144</td></tr>
<tr><td>项目</td><td>类别</td><td>指标名称</td><td>目标值</td><td>权重</td><td>实际完成值</td><td colspan="2">自评分</td></tr>
<tr><td rowspan="7">项目绩效实现情况（80 分）</td><td rowspan="5">投入目标（24 分）</td><td>资金使用合规性</td><td>合规</td><td>3</td><td>好</td><td colspan="2">3</td></tr>
<tr><td>财务制度健全性</td><td>健全</td><td>3</td><td>好</td><td colspan="2">3</td></tr>
<tr><td>各级财政应承担资金到位率</td><td>=100%</td><td>3</td><td>=100%</td><td colspan="2">3</td></tr>
<tr><td>预算执行率</td><td>=100%</td><td>8</td><td>=100%</td><td colspan="2">8</td></tr>
<tr><td>专款专用率</td><td>=100%</td><td>3</td><td>=100%</td><td colspan="2">3</td></tr>
<tr><td>项目日常进度管理规范性</td><td>规范</td><td>4</td><td>好</td><td colspan="2">4</td></tr>
<tr><td rowspan="2">产出目标（24 分）</td><td>改造小区数量</td><td>=13 个</td><td>4.8</td><td>=16 个</td><td colspan="2">4.8</td></tr>
<tr><td>召开相关老旧小区改造</td><td>=5 个</td><td>4.8</td><td>=5 个</td><td colspan="2">4.8</td></tr>
</table>

		工作会议				
		组织老旧小区课题研究	=1 个	4.8	=1 个	4.8
		对老旧小区改造进行相关宣传工作	=5 个	4.8	=5 个	4.8
		组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培训	=1	4.8	=1 个	4.8
	结果目标（26 分）	实施改造小区前期工作	≥5 个	13	=16 个	13
		改造小区群众满意度	≥95%	13	=98%	13
	影响力目标（6 分）	圆满完成全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试点工作	好	3	好	3
		及时报送进度，加强宣传报道	≥3 期	3	=7 期	3
合计						80

填表说明：1.“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均含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填“二下”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调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财政拨款数；资金结余、结转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指标名称”中“投入”类指标根据项目类型，按照《2017 年度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投入”类共性指标》规定，逐一对照进行自评价；“产出”、“结果”、“影响力”三类指标填列预算部门（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的指标，如发生绩效目标调整的，以经财政部门批准调整后的指标为准。3.各项指标权重值为根据指标数量将该类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的分值，即各项指标分值=该类总分值/指标个数。4.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定性指标按照 好、较好、一般、较差、差 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 100%、80%、60%、40%和 20%。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除指标解释中有特别说明的以外，“投入”类指标评分规则同“产出”类指标；“结果”类指标以 100%及以上为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值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按照 2019 年 10 月 10 日下发的《苏州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试点工作方案（草稿）》的精神，为加快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实现城市转型发展，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获得感和幸福感，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统一部署，结合苏州实际情况，对我市大市内 4 县 6 区等范围进行老旧小区改造试点工程，进一步加快完善苏州市老旧小区的整治提升工作，使我市在老旧小区提升方面有进一步更高层次的发展。
项目总目标	通过试点工作的确立，使我市在统筹协调机制、项目生成机制、改造资金合理共担机制等九个方面形成较为成熟的工作成果，能初步构建起党建统领、政府引导、居民参与、社会支持、企业协同的共同缔造机制，在全国推进建设宜居整洁、安全绿色、设施完善、服务便民、和谐共享的“美好住区”方面进一步贡献苏州力量。
年度绩效目标	到 2020 年 10 月底，确定计划试点小区，并对试点小区的改造目标、资金来源、融资方式、设计方案，设计图纸等施工前所需准备的手续及资料基本确定完成。
项目实施情况	2020 年制定试点改造工作方案，确定试点项目，成立领导小组构建组织架构，研究探索“九大机制”，完成 9 个试点项目改造。2021 年完成 4 个试点项目改造。构建起党建统领、政府引导、居民参与、社会支持、企业协同的共同缔造机制。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造模式。2022 年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造模式。完成 2 个片区示范区改造。各市、区巩固改造成果，改善居住环境，建立健全老旧小区长效管理机制。
项目管理成效	1.坚持结果导向，成立了以李亚平市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下设统筹协调组、财政金融组、技术指导组、社区保障组等四个工作组，各县级市（区）政府（管委会）搭建相应工作机构，有关乡镇、街道、社区居委会全程参与改造，层层压实责任；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工作组统筹各市、区和各相关单位，分别研究制订了《苏州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生成指导意见》、《苏州市引进社会力量以市场化方式参与老旧小区改造的指导意见》等 9 大机制配套政策 9 个。 2.坚持目标导向，依托 16 个试点项目，以满足居民需求为根本目标，以促推片区改造为创新抓手，以强化政银企三方合作为重要手段，推动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再上新台阶。凸显居民改造意愿、积极推行改造资金政府与居民合理共担、吸引社会力量参与改造、提升金融服务力度和质效，引进阿里菜鸟等旗舰企业，架设以党建的“1”引领“N”项社区服务的“1+N”老旧小区议事服务平台，促进民呼我应、吹哨报到、利益协调、组织实施、服务监督等关键环节，在同一个平台衔接流转，目前，全国首个菜鸟驿站——便民综合服务站已在昆山中华园小区开业。 3. 践行“古城新居”理念，着力拓展老旧小区改造内涵，聚焦“古城新居”理念，吸引人才聚集，实现职住平衡。在创新老旧小区改造工作上深度着力，保留古城区、老城区、中心区的传统民居、老旧小区“古”韵，呈现改造后的“今”风，吸引各类人才、青年群体居住，

	提升古城活力， 4. 巩固和利用老旧小区改造成效，进一步深化“红色管家”党建项目，着力提升物业管理规范化水平，强化社区党组织、社区居委会对业委会和物业服务企业的指导和监督职能，强化专职物业管理岗位配备。以党建为引领，推动老旧小区改造单元、物业管理单元和社会治理网格单元的“三网融合”。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从目前政策制定情况来看，相关审批手续依旧比较繁琐；同时，老旧小区改造涉及的片区规划、改造项目的规划用地审批、社会服务设施的规划、用地、不动产登记以及吸引金融支持和社会力量参与所需的房产、土地资源整合利用，涉及到小区容积率、建筑密度等指标的相关调整，与资规局现有政策要求存在一定冲突。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建立适应改造需要的项目审批制度和模式，结合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简化审批流程。同时需要资规等相关部门的指导，进一步优化用地支持方案

（标注：项目概况、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由软件自动从申报表中生成）